

关于开展基层党建、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检查和二级单位书记落实

第一责任人责任述职评议工作的通知

（党委常委会征求意见稿）

各工作党委，各分党委、党总支：

根据中央《关于开展市县乡党委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的通知》、市委《关于开展书记抓基层党建与履行党风廉政建设第一责任人责任述职评议工作的通知》和市教卫工作党委有关要求，经党委研究决定，于 2015 年 12 月在我校基层党组织中开展基层党建、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检查和书记述职评议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检查内容

（一）基层党委（党总支）落实基层党建责任制的情况

重点检查内容包括六个方面：

1. 领导班子建设：重点检查班子思想建设和作风建设情况；贯彻落实《上海师范大学二级学院工作条例》、党政联席会议制度和民主集中制情况；联系党员群众情况；后备干部教育和培养情况。

2. 基层党组织建设：重点检查基层党组织设置和换届情况；党支部建设情况；党内生活开展及基层党组织主题立项情况；党务干部队伍建设情况；组织建设支持和保障情况；二级关工委和特邀党建组织员工作情况。

3. 党员队伍建设：重点检查党员发展；党员教育培养；党员管理监督；党员服务等情况。

4. 党建带群建工作：重点检查指导二级教代会开展情况；指导群团工作情况。

5. 重点工作的落实：重点检查开展基层服务型党组织建设情况。如大学生党员设岗定责、大学生党员“三评”工作等。

6. 特色工作：其他创新、特色党建工作情况。

（二）基层党委（党总支）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情况

重点检查内容包括六个方面：

1. 领导班子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落实“三书三会”制度的情况；领导班子及成员根据工作分工履行职责范围内党风廉政建设主要领导责任的情况。

2. 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学校《关于重申有关财经纪律规定的通知》等文件，改进工作作风、规范“三公”经费使用、落实《中国共产党领导干部廉洁自律各项规定准则》的情况。

3. 贯彻落实民主集中制和推进党务、院务公开，细化和执行“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和学校《二级学院工作条例》的情况。

4. 发挥教职工代表大会、财经监督领导小组的作用，推进开展民主监督管理的情况。

5. 贯彻落实校党委关于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的其他部署和要求，推进党风廉政制度建设，开展党风廉政立项，加强科研经费管理、招生办班等重点领域工作的情况。

6. “三严三实”专题教育落实整改的情况。

（三）书记作为第一责任人履行责任的情况

主要包括：

1. 书记履行基层党建、党风廉政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的情况。
2. 书记作为第一责任人在基层党建和党风廉政建设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分析存在问题的原因，以及改进工作的措施。

二、检查方式

检查工作采取各单位自查、专项检查组实地检查、校党委组织述职评议三种方式进行。

（一）各单位自查

1. 检查对象：全校各基层党委（党总支）。
2. 检查形式：各基层党委（党总支）形成一份自查报告，并参照附件 1、2 自评表中的检查细则进行自评打分。自查报告须对照检查内容分为三个部分，其中，第三部分写基层党委（党总支）书记作为第一责任人的履职情况，写工作成绩不超过 50%，写存在问题和原因分析的约占 30%，写改进思路和措施的约占 20%。

（二）专项检查组实地检查

1. 检查对象：校党委选取部分基层党委（党总支）进行实地检查，2015 年检查对象为法政学院、外国语学院、谢晋影视艺术学院、信息与机电工程学院、图书馆、后勤实业中心、附属中学。
2. 检查形式：主要通过听取汇报、个别访谈、座谈会、查阅资料等四种方法开展检查。其中，领导班子汇报时间原则上不超过 30 分钟；个别访谈对象须包括班子所有成员，中层干部、民主党派人士、教职工和学生代表等各类成员；座谈会对象包括中层干部和教职工代

表，以不少于 10 人为宜。各被检查单位要对照检查要求，准备好相关书面材料，落实好访谈、座谈人员。

（三）校党委组织述职评议

1. 检查对象：校党委选取部分基层党委（党总支）书记进行述职评议，2015 年述职单位为人文与传播学院、生命与环境科学学院、对外汉语学院、旅游学院、继续教育学院、上海市实验学校、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2. 检查形式：校党委召开述职评议会，由基层党委（党总支）书记进行述职汇报，每人汇报时间不超过 10 分钟，主要围绕书记履行抓基层党建第一责任人的情况展开。汇报中讲工作成绩的不超过 5 分钟，讲存在问题和原因分析的约 3 分钟，讲工作思路和措施的约 2 分钟。汇报后由党委领导点评，会上同时进行民主测评。

三、检查安排

1. 自查安排。各二级单位须于 12 月 11 日前将自查报告（一式两份）和自评表（附件 1.1-1.4）报党委组织部，自查报告和自评表电子版发至邮箱：dangyuan@shnu.edu.cn。

2. 实地检查安排：

单位	日期	开始时间
法政学院	12 月 15 日	下午 13:00
外国语学院	12 月 17 日	下午 13:00
谢晋影视艺术学院	12 月 18 日	下午 13:00
信息与机电工程学院	12 月 22 日	下午 13:00

图书馆	12月24日	下午13:00
后勤实业中心	12月25日	下午13:00
附属中学	12月29日	下午13:00

3. 述职评议安排。述职评议会于12月31日下午13:30在会议中心2号报告厅举行，出席对象为部分校领导和全体二级单位党组织书记、党务部门负责人。

附件：1、2015年基层党建责任制专项检查自评表

2、2015年基层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专项检查自评表

校党委组织部、校纪委办

2015年3月11日

